

东华大学课程设计教学质量标准（试行）

东华教〔2004〕42号

实践教学在高校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地位日益重要，它对于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起着极大作用。课程设计（学年论文）是整个实践教学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环节。通过课程设计（学年论文），学生将在课堂上所学的知识运用于分析、解决实际问题，达到进一步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、工程意识、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之目的。

1. **教学准备** 学院指定各专业系或相关课程组负责对该项工作的组织与实施。预先制定好课程设计（学年论文）教学大纲，经审核后上网公布。拟定课程设计（学年论文）题目，选定或编写必要的指导书及参考资料，选题的性质、难度、分量、综合训练能达到本教学环节规定的目标。该项工作开始前应先确定学生分组名单，并将拟定的课程设计（学年论文）题目下发给每位学生。课程设计如需学生上机完成，则应预先安排好机房。

2. **内容及教学要求** 按教学大纲要求确定课程设计（学年论文）内容，其前提是：既要有一定的综合性，要注意与相关的课程相匹配，还要追踪课程内容的更新。要求学生综合应用已学过的多门课程的知识，进一步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与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。学生可以分成若干小组，每个小组一个题目，但每位学生的工作内容侧重不同，交叉工作不宜超过40%，确保每位学生在完成过程中获得基本的科研训练，全面提高学生的实践工作能力。

3. **课程设计教学指导书** 课程设计教学指导书应提出课程设计（学年论文）的目的、主要内容及必要的技术参数、进度安排、具体质和量要求，要求查阅的相关的参考资料、课程设计（学年论文）的组织形式、考核要求及项目、考核评分标准、考核等级。

4. **指导教师及指导方式** 指导教师必须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教学水平高，科研能力强，具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，每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以15-20人为宜。教师对学生课程设计的指导应采用集中的方式进行，教师应定期

巡回、质疑、指导，审核学生的设计方案，记录学生出勤情况，评价学生工作态度和独立工作能力；对学生学年论文的指导可采用分散指导的方式进行，教师应定点定时与学生见面，随时掌握学生的进展情况，进行必要的答疑辅导。

5. **考核** 课程设计（学年论文）完成后，应进行设计内容或学年论文的答辩工作，并进行合理的成绩评定，成绩以百分制计分。

2016年9月修订